

广东智通人才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1,733,453.76 元。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关联方东莞市智通实业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8 年 12 月 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叶菁、苏琳、李可婉回避表决，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并将提交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东莞市智通实业有限公司	东莞市城区莞太路73号 四楼	有限责任公司	叶菁

(二) 关联关系

关联方东莞市智通实业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东莞市智通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市智通家庭服务有限公司、广东智通人力资源外包服务有限公司和广东智通职业培训学院提供房产租赁，根据相关合同约定，2019年度将继续执行以上租赁合同，租赁金额合计为1,133,453.76元。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了业务发展需要，将在上述房产租赁的基础上增加与东莞市智通实业有限公司的房产租赁面积，用于公司日常的业务办公，租赁房产的月租赁费合计不超过50,000元。

综上，公司预计的2019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为1,733,453.76元。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是公允的，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该关联交易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没有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广东智通人才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3日